

公司代码: 688411

公司简称: 海博思创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 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相关风险,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风险因素的相应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海博思创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688411	海博思创	688411	不适用

公司存在凭证防伪码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利	张利
电话	010-88088889	010-88088889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泽南路9号院2号楼12层	北京市海淀区丰泽南路9号院2号楼12层
电子邮箱	zhlfeng@hbsc.com.cn	zhlfeng@hbsc.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0,819,382,727.19	16,499,387,312.74	2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73,363,320.58	4,797,363,320.58	7.85
营业收入	6,296,536,37.95	4,532,270,419.04	39.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4,485,688.72	362,481,723.59	9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2,188,790.61	278,589,628.44	9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626.186,346.45	289.481,726.45	14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537,585.62	-1,683,328,437.6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6	13.84	降低4.0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6	1.16	6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7	1.12	30.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6	2.04	减少0.22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24.06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0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0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股)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数量(%)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24.06

注: 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没有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权, 故由其上级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公司及保荐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2.4 前十名境内无记名证券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688411 证券简称: 海博思创 公告编号: 2026-035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通知书》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89 号),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 4,443,253.7 万股,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38 元,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6,110,26 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9,462,97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6,647,28 万元。截至 2025 年 1 月 22 日, 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经全部完成, 募集资金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予以验证并出具中汇会验[2025]0067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9,250.55 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9,769.28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募集资金专户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1月22日
募集资金使用期限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8,110.28
减：发行费用全部		
减：直接发行发行费用		9,402.27
二、募集资金净额		70,647.28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4,065.00
本年度使用金额		55,186.63
暂时闲置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8,5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1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专户收入		80.62
其他—募集资金利息		7.91
三、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9,769.28

注: 单项募集资金划转总数与合计数可能存在尾差, 系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 以保证专款专用。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违规行为。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凌波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支行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版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上述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不存在违规情形。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玲珑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支行签署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博思创利科技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披露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注: 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没有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权, 故由其上级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公司及保荐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实施地区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 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 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 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4)。

报告期内,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2,453.69 万元, 并以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北京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3000
--------------	---------------------	--

注: 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没有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权, 故由其上级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公司及保荐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实施地区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 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 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 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4)。

报告期内,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2,453.69 万元, 并以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募集资金专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监管银行名称	监管银行名称	监管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名称	31,020.23	1,520.94	1,520.94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4月7日
募集资金专户名称	12,289.69	263.30	263.30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4月7日
募集资金专户名称	4,001.46	677.11	677.11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4月7日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8日召开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确保持续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所募集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安全的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4,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期不超过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资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及大额转让存单等,使用期限为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资金可以随时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的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于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4,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 使用期限为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6)。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 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 使用期限为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6)。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可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 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报告期内,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次公司董事会授权于过去12个月内,在上述期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海博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未发生异常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2026年度公司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1月22日			
募集资金管理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终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4,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2026年3月17日	2026年7月15日	2026年3月17日
4,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2026年3月17日	2026年7月15日	2026年3月17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注: 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没有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权, 故由其上级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公司及保荐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实施地区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 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 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 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4)。

报告期内,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2,453.69 万元, 并以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000	2020/2/1	2020/2/28	2020/2/28	1.00%	11.94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000	2020/3/1	2020/3/31	2020/3/31	1.00%	13.15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500	2020/4/10	2020/4/29	2020/4/29	1.00%	7.0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500	2020/5/1	2020/5/31	2020/5/31	1.02%	8.05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500	2020/6/1	2020/6/30	2020/6/30	1.08%	8.88
天津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500	2020/6/4			4.00%	33.43

注: 因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没有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权, 故由其上级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公司及保荐机构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实施地区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 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 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相关款项, 后续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4)。

报告期内,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外汇及自有资金支付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2,453.69 万元, 并以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自有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募集资金专户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1,900	2020/3/1	2020/3/1	1,900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1,900	2020/3/1	2020/3/1	1,900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10,000	2020/3/1	2020/3/1	13.95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10,000	2020/3/1	2020/3/1	13.95
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1,900	2020/3/1	2020/3/1	2.00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10,000	2020/5/1	2020/5/1	13.22
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政府路支行	10,000	2020/6/1	2020/6/1	13.26